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鄧雅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2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edu_phe.2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030256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 年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活動北區實施計畫1份
(14241173_1103025639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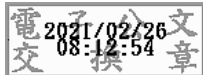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」活動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核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2月18日師大機電字第110100346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0年3月1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假臺北市萬芳國小舉辦。
- 三、活動內容及報名方式詳如附件，全程參與教師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，若有報名相關事項，請洽臺北市萬芳國小學務處李主任，電話：02-2230-1232分機821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萬芳國小 1100226



VCAA1106001141